巩义市林业局
黄河湿地生态保护智慧化建设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方（甲方）：巩义市林业局

供应方 （乙方）：河南君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甲方（采购方）：巩义市林业局

乙方（供应方）：河南君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权责明晰的原则，就巩义市林业局黄河湿地生态保护智慧化建设项目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同时，乙方投标文件所有承诺内容均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条 项目概况与合同范围

1.1 项目名称：巩义市林业局黄河湿地生态保护智慧化建设项目

1.2 项目地点：甲方指定项目现场

1.3 合同期限：合同生效起 30 日历天

1.4 合同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一	电子围栏							
1	电子围栏系统（核心产品）	品恩创信	按需定制	套	1	420000	420000	
2	电子围栏	品恩创信	PECX-DZWL01	套	35	24350	852250	
3	流量卡	移动	按需定制	套	35	1800	63000	
二	保护设施设备购置和维护							
1	巡护终端执法记录仪	警尊	HDFC10W	台	5	3900	19500	
2	配件	朗科	32G	个	5	90	450	
3	单筒望远镜	品恩创信	PENCX25-75x100ED	套	3	29800	89400	
4	安全箱	国标	按需定制	个	3	3500	10500	
5	配件三脚架	思锐	R2214X+VH10	套	3	4500	13500	
6	双筒望远镜	品恩创信	PENCX10*42ED PRO	套	5	3500	17500	
7	无人机	大疆	DJI Matrice 4T	套	2	45000	90000	
8	红外相机	优威	UVL7	套	1	2822	2822	
9	备用电池	大疆	BPX345-6741-14.76	套	2	1199	2398	

10	喊话器	大疆	DJIAS1	套	2	1499	2998	
11	探照灯	大疆	DJIAL1	套	2	1999	3998	
12	无人机保险	众安	行业无忧	套	2	15000	30000	
13	物种识别超清云台摄像机（800W，60倍）	优威	UV-VW-P800	套	2	69100	138200	
14	视频识别盒子（含识别模型）	优威	YJ-SP-S16	套	2	69000	138000	
15	监测杆套装	君迪	按需定制	套	2	27000	54000	
16	配件	移动	按需定制	套	2	7200	14400	
17		数魅	EN-EL15	块	2	600	1200	
18		爱国者	1T	个	3	1800	5400	
三	宣传教育							
1	宣教展板	国标	按需定制	套	2	4000	8000	
2	宣教展板	国标	按需定制	套	10	1200	120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捌万玖仟伍佰壹拾陆元整 小写：¥ 1989516.00 元							

1.5 合同服务范围：乙方负责本项目全部国产设备供货、运输、装卸、检测、安装施工、系统调试、防雷接地施工、平台对接、试运行、验收交付、项目质保、技术培训、全周期售后运维、设备校准、数据安全保障、应急保障、货物质保等全部工作，包含乙方投标文件载明的所有设备、软件、工程及服务内容。

1.6 乙方所有设备、软件均为全新国产正品，核心元器件、软件平台为国内自主研发生产，完全满足项目要求。

1.7 本合同总价为目的地全包价，包含货物费、运输装卸费、税费、安装施工费、调试费、平台对接费、培训费、备品备件费、运维服务费、应急保障费、资料交付费等项目实施全过程所有费用，甲方无需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付款方式

2.1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捌万玖仟伍佰壹拾陆元整 （小写：¥ 1989516.00 元）。

2.2 付款方式：

（1）乙方将清单货物设备送至甲方指定位置，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支付该项目合同价款的50%。

（2）乙方将清单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连续试运行期结束，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支付该项目合同价款的 47%。

（3）质保期结束后支付该项目合同价款的 3%。

第三条 供货、安装与验收

3.1 供货周期：因甲方场地不具备施工条件、异常天气不可抗力等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无需承担任何工期违约责任，工期自动顺延。

3.2 安装施工：乙方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及投标文件施工方案开展安装、布线、防雷接地、设备布设等工作，施工质量符合国家标准，隐蔽工程全程留存影像资料及施工记录。

3.3 试运行：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进入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连续试运行期，验收前的货物设备质量、施工质量、平台运行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3.4 验收标准：以货物清单、技术参数、国家行业标准、设备检测报告为依据，数据实时性、完整性、准确率、系统稳定性全部满足投标承诺指标即为验收合格。

第四条 质保与售后服务

4.1 质保期限：

（1）结构类设备、硬件监测设备、安装工程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12 个月；

（2）电子围栏监测平台等软件系统提供终身免费基础运维与版本迭代升级服务；

（3）更换的备品备件，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12 个月。

4.2 质保范围：质保期内仅针对乙方设备质量缺陷、施工工艺问题、软件漏洞导致的故障提供免费维修、更换、校准服务。因甲方擅自拆解改装、第三方破坏、不可抗力自然灾害导致的设备损坏，不在免费质保范围内，乙方仅收取配件成本费，不收取服务费、差旅费。

4.3 质保顺延机制：质保期内设备重大维修、核心部件更换的，对应部位质保期重新顺延 12 个月；因乙方故障导致系统停运的，质保期按停运天数顺延；不可抗力停运期间不计入质保期。

4.4 故障响应服务：乙方实行 7×24 小时全天候服务，严格执行三级故障响应机制，本地储备备用设备，保障故障快速处置、数据连续监测。

4.5 定期运维服务：乙方按投标承诺开展季度常规巡检、半年度深度维护、年度性能评估、极端天气专项巡检，主动开展预防性维护，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4.6 质保期届满后，乙方为甲方提供终身免费技术咨询，备品备件以优惠价供应，提供全托管、基础运维、单次服务等多种延续服务模式。

第五条 技术培训与资料交付

5.1 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分层级技术培训，覆盖一线操作、技术维护、管理人员，包含现场实操、理论教学、故障演练，配套完整培训资料，考核不合格可免费复训，质保期内支持免费回访复训、新员工岗前培训。

5.2 项目验收前，乙方完整交付全套资料，包含设备合格证、检测报告、技术手册、施工记录、巡检报告、培训记录、承诺书等纸质版及电子版资料，确保资料齐全可归档。

第六条 数据安全与设备保障

6.1 每周全量备份，数据留存不少于 3 年，保障监测数据安全完整。

6.2 乙方严格遵守数据保密承诺，不泄露、不挪用甲方科研监测数据，建立数据安全审计机制，保障数据合规使用。

6.3 乙方储备核心易损备件，保障质保期内免费更换、质保期后快速供货，针对停产设备提供免费兼容替代方案。

第七条 双方权责

7.1 甲方权责：

（1）按照合同付款方式足额支付合同款项。

（2）提供符合施工条件的现场场地、通行条件，因场地协调问题导致工期延误、施工受阻、设备损坏的，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3）及时配合乙方完成对接、调试、验收工作，不得无故拖延、拒绝验收付款；

（4）规范操作人员使用设备、系统，不得擅自改装、拆解设备、修改系统参数，违规操作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5）承担项目验收合格交付后的现场第三方破坏、人为损坏、不可抗力造成的设备损失及维修费用。

7.2 乙方权责：

（1）按合同及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全新国产正品设备、国家行业标准规范施工、优质售后。

（2）质保期内对自身质量问题免费整改、维修、更换；

（3）全程独立完成平台运营工作；

（4）严格遵守安全文明施工规范，乙方所有人员的人身安全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负责。

（5）设备正常运行后所产生的数据等内容均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私自外泄相关数据内容。

（6）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前的货物设备丢失、损毁等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故拒收合格设备/服务、拖延验收的，逾期超 30 日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需赔偿乙方实际损失；

（2）项目验收合格交付后，甲方因违规操作、擅自改装、第三方破坏设备，导致设备故障、数据异常的，乙方不承担责任，甲方需承担维修费用；

（3）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需向乙方支付乙方已产生的备货、施工、人工损失。

8.2 乙方违约责任：

（1）因乙方设备质量、施工工艺问题导致的故障，应免费更换的，乙方需免费更换，应整改修复的，乙方应免费整改修复；

（2）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对接异常、设备故障、数据缺失，乙方需承担违约及赔偿责任，每延误一天承担合同价款的 0.1‰。

第九条 免责条款

9.1 因不可抗力（地震、洪水、暴雨（雪）、雷电、大风、疫情、政策调整等）、原平台故障、网络/供电中断导致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工期延误、数据异常的，工期顺延，双方可不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0.1 本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0.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巩义市林业局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6 年 11 月 23 日

乙方签章：河南君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潘俊之

2026 年 11 月 23 日